

S H I W A N R E N J I A

十万人家

锋钢滨
先海
高黄徐

著

 浙江人民出版社
ZHE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十万人家

高 锋 著
黄先钢
徐海滨

著



浙江人民出版社
ZHE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万人家/高锋,黄先钢,徐海滨著.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8.12

ISBN 978-7-213-03853-2

I. 十… II. ①高…②黄…③徐… III. ①乡镇—蚕桑生产—研究—杭州市②乡镇—丝绸工业—工业企业—研究—杭州市 IV. F326.375.51 F426.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6354 号

书 名
作 者
出版发行

十万人家

高 锋 黄先钢 徐海滨 著

浙江人民出版社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市场部电话:(0571)85061682 85176516

责任编辑
特约编辑
责任校对

洪 晓

其 恕

叶 余

封面设计

顾 页

电脑制版

杭州大漠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印 张

25.75

字 数

46 万

插 页

2

版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3-03853-2

定 价

4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市场部联系调换。

第一章

古运河岔口，河面上弥漫着薄纱似的晨雾。一列长长的驳船缓缓驶来，几艘满载沙子的水泥船驶去。南来北往的船只错身而过，鸣响着悠长的汽笛声。织女河岸边，几个女人用河水洗衣物。钱塘镇沿街的一些店铺开了门，有一些人家在路边生起了炉子，炊烟袅袅飘在空气里。街上来往的人还不多，有一辆送早餐的摩托车从飘满炊烟的街道上疾驶而过，划破了早晨的宁静。

街头走过来一个女子，背着行李，三十出头的模样，脸庞俊俏，气质优雅，一身素净的装束。她叫梅同春。十多年前，她带着深深的感情创伤和无奈，远渡海外求学，归国后又在之江城里工作了几年。在外漂泊的那些日子，让她一度以为自己与这里不会再有牵挂，直到今天，她才清晰地意识到，这些年令自己魂牵梦萦的，依然还是这古运河边的江南小镇！

一股熟悉的味道飘来。她吸了吸，抬眼望去，发现自己竟不知不觉地走到了“三碗倒”酒店门前。她微微一笑，跨了进去。这是一个传统样式的酒楼，木质结构，楼下摆着几张方桌条凳，临街的一面开着窗，里面顾客不多，只有两三个老人在吃早点。靠门边的一只锅子边，老板娘正炸着臭豆腐。刚才那股熟悉的味道正是从这儿

飘出来的。

酒店还是那家酒店，老板娘还是那位老板娘。只是店铺显得旧了点，老板娘也显得老了点。

“给我来两串吧。”她觉得有点馋了，走过去对老板娘说。

“好的。”老板娘说着，一边好奇地打量她，显然没认出她来。

她拿了臭豆腐串，坐到临街的窗前，眼望窗外的景色，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

老板娘站在一旁，默默看了她半天，终于忍不住走了过来，搭讪道：“喜欢吃我们这里的臭豆腐啊？”

“喜欢，味道很正宗。”梅同春转过头。

老板娘听梅同春说着一口钱塘话，有些奇怪：“听你口音，好像跟我们这里差不多呀。”

“我就是钱塘镇人啊！”梅同春一笑，“怎么，不认识我了？”

老板娘打量着她，有些疑惑。她这店是镇里的老字号，生意做了快三十年了。钱塘镇里老老少少没有她不认识的，可眼前这位，却一下子想不起来是谁。

梅同春笑着说：“我认识你呀。那个时候臭豆腐是三分钱一块，两角洋钿就能吃个饱。”

“你是……”老板娘更加疑惑。

梅同春提示着：“还记得镇子东街有家姓梅的吗，就住在洋铁铺隔壁，对过是家做丝绵被的？”

“啊——”老板娘想起来了，惊讶地说道，“你是梅家那个小姑娘，叫……同春？”

梅同春含笑点点头。

老板娘仔细端详了她一番，惊讶地说道：“哎呀，真是的，有十多年了吧……想起来了，想起来了！你那个时候梳两把小刷子，瘦瘦的，每回来总是乖乖的……哎哟，真是长大了，长得更漂亮了，我都不敢认了！”说着，老板娘不禁笑了起来，引得笼子里的八哥也跟着“笑”起来。

梅同春垂下头，继续吃臭豆腐，心里既高兴，又有点不好意思。

窗外传来熟悉的划桨声，梅同春抬头一看，只见织女河中有几只小船缓缓划了过来，就问道：“那些都是运茧的船吧？”

老板娘一边收拾，一边说：“是啊，正往沈氏集团的收茧站送呢。如今叫什么订单农业，全镇各个村子的养蚕户都跟他们签了订单，蚕茧下来就往那边送。”

“噢……”梅同春也想起来，是该到交茧的节气了。

一大清早，韦绢就接到了报信的电话。

在这个不大的镇子里，似乎没有什么事情能够成为真正的秘密，对于韦绢这位以女强人著称的沈氏集团董事兼南浔村丝绸总厂厂长来说更是如此。

“梅同春？”这么多年过去了，韦绢几乎已经忘记了那个当年的情敌。

她怎么回来了？回来做什么？

带着几分惊讶、几分不安、几分警觉，韦绢下意识地从小别墅客厅走到玄关的落地穿衣镜前，端详起自己来。

“阿姨，叔叔起来了。”小保姆莲花走到她跟前说。

莲花所说的“叔叔”，就是韦绢的丈夫沈万家，是沈氏三兄弟里最小的一个，也是沈氏集团的董事。这几年，说不清为什么，这对夫妻一直过得别别扭扭的，各住一个屋，连相互间要说点什么也时常要通过小保姆传话。

“今天去医院看父亲，叫他一起去。”韦绢说。

莲花答应了一声，就往楼上走去。

楼上，沈万家正在临时拼凑的卧室里满衣柜地翻找着衣服，单人床上已经扔了不少衣服，显得凌乱不堪，恰与高大英俊的男主人形成幽默的反差。

“叔叔，阿姨要你陪她一道去医院。”莲花站在他后面说。

“医院我去不了了，上午科研中心有要紧事，我得先去一趟。医院那边等我回来再说吧。”沈万家头也不回地回答道。

莲花“噢”了一声就下了楼，对韦绢说：“阿姨，叔叔说他去不了。”

韦绢听了，惊讶地睁大了眼睛：“什么？父亲得的是肺癌，明天就要上手术台了，他难道不知道？你再去，就说我说的，今天哪里都不能去，必须跟我去医院！”

莲花显得有些为难，但还是答应着：“那……好的。”她又往楼上走去。

“莲花……”沈万家在楼上喊道。

莲花答应着，三步并作两步来到了他的卧室。

“我那套藏青色西装哪去了？”沈万家问。

“我送干洗店了，明天才能取。”莲花说着，指了指柜子里的一套西装，“那套灰西装是干净的。”

沈万家显得有点无奈，只好拿出那套灰色西装穿到身上，又翻出一根领带，一边打领带一边走下楼来。

韦绢打量着沈万家，心里揣摩着，他明明知道父亲明天要手术，为什么不肯跟自己去医院？那个狗屁科研中心能有什么要紧事，肯定是个借口，莫非……

沈万家像是没看见韦绢这个人似的径直走向门外。

“等等!”韦绢在后面突然叫道。

沈万家停住脚,回头从镜子里望着韦绢。

韦绢对着莲花:“莲花,你没跟叔叔说吗?”

沈万家也不示弱,对着莲花:“莲花,你没跟阿姨说吗?”

“我……”莲花不知该怎么说,委屈得几乎要哭出来。

韦绢盯着镜子里的沈万家说:“莲花,我不是告诉你了吗?今天叔叔哪里都不许去,必须去医院……这么大人了,什么都不懂!你去跟他讲,爷爷快七十岁了,得的是肺癌,要动手术,你问问他该不该去医院看看?”

莲花赶紧对沈万家复述道:“叔叔,阿姨说你一定要去看爷爷……”

沈万家有点火,但还是忍住了,辩解道:“我又没说不去!你把我的话再跟她重复一遍,我今天上午有急事,必须要去一下,等我回来再说。”

莲花左右为难:“阿姨、叔叔……”

“你去问问他有什么要紧的事!”韦绢依旧紧盯着不放。

莲花只好再复述:“叔叔,阿姨问您有什么要紧的事。”

沈万家哼了一声:“我懒得跟你说!”

说完,他调头就往外走。

“站住!”韦绢高声叫道。

沈万家回过头来望着韦绢,他觉得韦绢今天的态度有些奇怪。平时,虽说两人关系不好,可大多是相互不理不睬,无话可说。今天不知道她是吃错了哪帖药,拉开了这不依不饶的架势。

他没好气地对韦绢说:“你说你烦不烦啊?一大早就大喊大叫,你觉得吵架好玩儿是吧?”

“好,我可以不吵。”韦绢也不再通过莲花传话,“你倒是说说,你有什么要紧的事?”

“这个事跟你没关系,你就不要管了好不好?”

“我是你老婆,我当然要管了!”

“好好,我告诉你。”沈万家无奈地说,“科研中心饲养的那些彩蚕今天就要上簇结茧,所以我……”

他说的是实话。好几年了,沈万家一直带着科研中心这个团队,潜心进行一个研究项目。简单地说,就是通过特殊饲料的喂养,让蚕直接吐出彩色丝来。今天蚕宝宝就要上簇结茧了,这可是件大事,他作为这个项目的负责人,必须去现场关照一下。

韦绢突然嘿嘿笑了起来,笑得沈万家心里直发毛:“你就编吧!编得可真像……”

沈万家一时摸不着头脑：“我为什么要编呀？”

韦绢话里有话地说道：“你是真的要去科研中心吗？”

沈万家愣了愣，问：“你是不是觉得我有事瞒着你呀？”

“你是不是觉得你有什么事能瞒得住我呀？”韦绢从鼻子里哼了一声，针锋相对地看着丈夫，语气虽然平缓，表情虽然平和，但话里话外充满了危机预警。

“无聊！”沈万家不知道这些话从何说起，只是觉得眼前这个女人越来越难以理喻。

韦绢突然发问：“旧情人回来了吧？”

沈万家更糊涂了：“你这犯的又是什么病呀？”

“说，跟心上人去见面约在哪儿了？”

“我约什么了？”

“少跟我装！”韦绢像是自言自语，却又是咄咄逼人地嚷道，“我现在应该用什么词来形容你现在的心情呢？忐忑不安？欣喜若狂？急不可耐？还是心急如焚……”

“莫名其妙！”

韦绢突然伸出手，一把拉住沈万家胸前那根刚刚打好的领带。

沈万家挣扎着：“干什么干什么？”

韦绢用手指头玩弄着领带，揶揄道：“这条领带挺好看的呀！我记得很多年前好像有人送过你一条这个颜色的领带，不过那条领带被我剪断了。你今天又打上这么一条领带，用心良苦呀！”

韦绢说的这件事，沈万家当然记得。那还是十多年前的事情，为了梅同春送给他的一条领带，韦绢曾经跟他大闹过一场。可那早已是过去的事了，她今天又提起这事，究竟是什么意思？沈万家百思不得其解：“你还有完没完呀？我跟你说不清楚！”

“说不清楚就不说！”韦绢横眉竖眼地招呼小保姆，“莲花，拿剪子来！”

“干什么？”沈万家有些慌了。

“你说干什么！”韦绢将手中的领带拉直了，“我让你长长记性！”

沈万家急了，叫道：“你干什么？放开！”

见莲花有些犹豫，韦绢吼了一声：“还不快去！”

莲花慌忙拿来一把剪刀。

韦绢接过剪刀，二话没说，将沈万家胸前的领带剪成两截。

莲花惊呆了。

沈万家的脸色黑得吓人。他强压着自己的情绪，用低得不能再低的声音问道：

“我可以走了吗？”

没人答腔。

沈万家一把将脖子上残留的半截领带扯下来，重重地扔在地上，随即猛地拉开门，跨出门去，又随手重重摔上大门。

韦绢像是什么也没听见，只是看着自己手中的半截领带发愣。门外传来沈万家那辆银色宝马车轰油门的声音，韦绢觉得自己的心沉沉地坠了下去。直到引擎的轰鸣声逐渐消失，她还愣在那里。

好多次，跟沈万家发生这样或那样的争执之后，她都会发一会儿愣。她知道这绝不是自己想要的结果。有时，她也会检讨一下：如果换个别的什么方式会不会更好些呢？可在事情发生的当口上，却总是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不知不觉就走到了这一步。

莲花把韦绢出门常带的LV拎包递到她面前，说：“阿姨，你的手机和钥匙，我都帮你放在包里了。”

韦绢突然想起什么，返身朝楼上走。

“阿姨，你不出去了？”莲花疑惑地看着她。

“你跟我来，帮我挑挑衣服。”韦绢上楼走进卧室，在大床上摊开好多件衣服，又摆开一大堆名牌化妆品，坐在梳妆台前，对着镜子开始补妆。

当韦绢出现在三碗倒酒店时，她的装扮和服饰已经焕然一新了，颇有点示威和较量的意味。她向老板娘问起梅同春的去向，得到的回答是早就走了，具体去哪里不知道。

韦绢抬脚要走，又想起什么，折返回来，悄悄问老板娘：“她……有没有带老公和孩子来？”

“那倒没有，她一个人来的。”老板娘明白了韦绢的意思，劲头上来了，带着几分神秘说道，“看模样，看打扮，看神气，肯定没生过小孩。结婚没结婚，几次想问，没好意思问。不过这丫头倒是越长越有样子了，个子高高的，皮肤白白的，腰细细的！我这里好几个回头客，眼睛贼溜溜、脖子直勾勾的。韦厂长，你可要当心呀。听说当年她追过你老公？”

韦绢白了她一眼，说了句“神经”，抬脚便走出了店门。店门外，韦绢朝着老板娘指的那个方向张望。此时此刻，她自己也说不清楚，是希望马上见到梅同春，还是盼望永远不要见到这个不速之客。

正想着，街边小吃摊上几位客人的闲聊引起了她的注意。

一位身体壮实的中年男人正神秘兮兮地对坐在他旁边的一位留着稀疏白胡子的老者说：“你知道吗？听说茧站那边出事了。”

白胡子老者停住筷子，睁大眼睛：“出了什么事？”

中年男人说：“茧站没现钱了，交茧子拿到的都是白条。”

韦绢心里一惊，但脸上还保持镇静，不动声色地继续听他们说。

白胡子老者将信将疑地问：“不会吧？沈氏集团有好几个亿的资产，还能打白条？”

这时，坐在另一桌的一个脸庞瘦削的年轻人凑了过来，说：“你还不信？我刚从茧站交茧回来。你看，这不就是他们打的白条吗？”

中年男人自言自语道：“真是怪事！沈氏集团该不是出了什么问题吧？”

白胡子老者皱了皱眉头，说：“几万蚕农交茧，要是拿不到现金，还不闹起来啊！”

刚才过来搭话的年轻人又将脸凑了过来，大声地说：“你们也太闭塞了，那边已经闹起来了。我要不是肚皮饿，也在那边闹呢！”

韦绢没心思听下去了，赶紧往前走。

她走的这条道，就是极具江南水乡风情的廊街了。沿河两岸，古老民居的屋檐挑过沿河小街，日复一日地展示着悠久历史的人文关怀。若逢雨天，屋檐的雨水直接滴入蜿蜒在小镇之中的织女河，宛如人类通过建筑与大自然的委婉交流。

韦绢一边走一边拿出手机拨打，语气很焦急：“喂，二哥吗？我听说今天茧站拿不出现钱来，给蚕农打白条了。”

二哥叫沈万全。自从五年前大哥沈万忠因车祸致残，奉父亲沈百弦之命退出沈氏集团领导层之后，集团总经理的担子就落在了沈万全肩上。最近这一年，沈百弦身患重病，长期住院，沈万全便成了集团实际上的当家人。

“这事我知道，我们现在的的确拿不出现钱。”手机里传来沈万全的声音。

“噢，你知道啊！”韦绢用手指挽了一下刘海，继续对着手机说，“怎么会这样？听说那边已经闹起来了，看样子不对头啊。织女河里的交茧船越来越多了，你得赶紧想个办法才是啊！”

“没事的。”沈万全的声音倒是一副镇定自若的样子，周围有机器在轰鸣，好像他正在什么车间里接听手机，“我早有安排，收茧款马上就能到位，你放心吧！”

听沈万全说得这样肯定，韦绢便放下心来。

就在韦绢在廊街寻找梅同春的时候，沈万家正开着他的宝马车，从运河畔驶过。路边的情景引起了他的注意。这是设在运河边一个小码头上的隶属于沈氏集

团的收茧站。每年到收茧的季节，这里通常都是很热闹的。但今天的热闹似乎有些不同寻常。河道里停靠着许多送茧船，几乎将整个河道都塞满了。岸上也聚满了人，闹哄哄的。一些蚕农一边护着自己的茧子，一边大声地吵嚷着。茧站的收茧员们也在声嘶力竭地喊着什么。

沈万家将车停下，摇下窗，诧异地观察着这喧闹的场面。他不知道这里出了什么事，也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该去管管。供销这一块是他那个当总经理的二哥亲自管的，在家里他不过是个“小三子”，在集团他也不过是一个挂挂名的副总经理，许多事他没资格管，也管不了。

正犹豫着，突然有一个熟悉的背影闯入了他的眼帘。

是她？

十多年了，这个背影时常不经意间浮现在他的眼前。这让他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赶紧跳下车，踮脚张望。

人群中，那个熟悉的背影时隐时现。

沈万家三步并作两步，寻寻觅觅地跟着往前走，也随着人群涌进了茧站的大门。

院子里更是人声鼎沸，一名收茧员满头大汗被人推来搡去，狼狈不堪。一些人高声嚷着：“叫你们总经理来，把沈万全喊来，我们不要白条！”

沈万家好像对这一切浑然不觉，依然焦急地在人群中寻觅着那个背影。

那个不知所措的收茧员突然看见了沈万家，像是见到了救星，上前一把拉住他，惊喜地叫了起来：“万家？是你啊，你来得正好！”

沈万家虽然被这个收茧员拉着，但还是没有回过神来，目光仍在人群中扫视着。

收茧员急了，大叫道：“万家！”

沈万家这才如梦初醒，看着眼前满头大汗的收茧员，说：“噢，阿根，怎么了？”

阿根说：“你来得正好。你看，这里全乱套了！”

沈万家这才发现自己身陷于闹哄哄的场面，莫名其妙地问：“这里怎么回事？”

阿根叹了一口气，似乎有满肚子的委屈，说：“昨天晚间接到的通知，说是集团资金一时到不了位，叫我们先打白条。我当时就说这恐怕不行，你看，现在果然出事了。”

这时，一位蚕农认出了沈万家，挤到他身边，冲着他大喊：“你说，当初我们签的订单上明明写的是现金收茧，怎么变白条了？”

旁边的一位蚕农马上附和说道：“沈总，你们为什么要拖欠我们的血汗钱？”

见沈万家不搭话，一位站在沈万家身后、脸膛黝黑的蚕农有几分不屑地说：“问他做什么？他这个沈总是‘副’的，不当家。当家的是他二哥万全，万全才是总经理！”

人群中就有人叫了起来：“那就叫万全总经理来，跟我们说说清楚！”

沈万家刚才被吵得有点犯晕，这时也镇定下来，他对蚕农们挥了挥手，示意大家安静下来，然后大声喊道：“大家不要急、不要吵，我这就给我二哥打电话问这事。请大家相信，沈氏集团是有信誉的，绝不会拖欠大家的钱！”说着，他当场掏出手机拨通了沈万全的电话。

“二哥，茧站给蚕农打白条是怎么回事？”他的语气很急，声音也很大。

“你别急，没什么大不了的事。是现金周转出了点小麻烦。”沈万全的语气还是一副没事人的样子。

沈万家急切地说道：“我就在茧站，你还不知道吧，这里全乱套了，再不解决可能要出乱子啊！”

蚕农们都安静下来，听着他打电话。

“没问题，这事马上就能解决。”沈万全在电话里安慰他，“放心吧，今天下午五点之前，收茧款一定能到位！”

得到二哥的保证，沈万家的心定了不少。他站到了高处，对蚕农们大声说道：“大家听我说，刚才我二哥，就是沈万全总经理说现在是现金周转出了点小麻烦。大家不要急，听我说，我向大家保证，今天下午五点之前，现金一定能够到位，一定给大家兑现！”

沈万全合上手机，擦了擦额头上渗出来的汗，心里有些懊恼。韦绢和沈万家的电话让他的头有点大。这些蚕农也太不像话了，打个白条就这么闹腾，沈氏集团这么多年没有亏待过他们啊。好在问题还不是很大，都在掌控之中。坐在沈氏集团总经理办公室的他，环视这间豪华逼人的超大办公室，和一件件价值不菲的古董摆设，自信心和优越感立刻恢复了。

沈万全的镇定不是没有理由的，他这个总经理当了也不是一年两年了，像收茧子这样的大事，他当然不会掉以轻心。为了确保收这季茧子，他在资金调度上预设了一道“双保险”。有一笔做期货的保证金，原定是前天抛出，昨天回款，只是这几天期货市场的生丝行情看好，顾问公司建议再放一天，能多赚点也是好的，便拖了一天，今天应该能够回款。另外，有一批发往欧洲的货早已经到达意大利的那不勒斯港了，按合同规定应该是到港付款的，无论如何，这笔货款最迟今天也能到账。

有这样一道双保险，他心里笃笃定定的。

“沈总、沈总……”经营公司的马经理急匆匆进来，一副惊慌失措的模样。

沈万全不满地说道：“马经理，你慌什么？”

马经理嗫嚅道：“我们做期货的那笔保证金出——出问题了……”

沈万全不慌不忙地对他说：“慌什么？慢慢说！”

马经理便对沈万全汇报说：“前几天，嘉兴、里昂、班加罗尔的生丝价格一路上扬，这笔生丝期货按计划本来应该是前天抛出，昨天回款，听了顾问公司的意见，沈总下决心又放了一天。没想到一夜之间大幅度跳水……唉，惨啊！”

沈万全一惊：“那五千万保证金，都赔进去了？”

“差不多是血本无归啊。”马经理哭丧着脸答道。

沈万全倒吸了一口冷气。五千万，这可不是个小数目啊！还是心太贪，早知道，不听那个狗屁顾问公司的话，前天抛出，什么事都没有。不就是想多赚一点吗？一念之差，五千万打了水漂！

马经理忧心忡忡地问：“茧站那边怎么办？收茧的款子如果再不到位，再这么闹下去，怕是要出乱子啊！”

沈万全让自己镇定下来，显出一副临危不乱的样子说：“你放心，为了确保收这季茧子，我在资金调度上留了后手。就算期货款全砸了，我还有笔款子今天肯定能够到账。”

“噢，那就好。”马经理这才舒了一口气。

“你去找找财务总监，让他马上赶到这里来。”沈万全说。

马经理答应了一声就走了出去。

不一会儿，财务总监跟着马经理走了进来。沈万全眼睛盯着他，问道：“意大利那笔货款有没有到账？”

“到现在为止，还没有。”财务总监答道。

沈万全大惊：“什么？”

“我刚查过银行的对账单。”财务总监说。

沈万全这才真的有点急了：“怎么回事？不是说好了今天到账的吗？我这里急等着它派用场呢。”

财务总监说：“我怀疑不是银行方面的问题，会不会是那批货……”说着，他看了看马经理。

马经理眨巴着眼睛：“那批货？不会有什么问题吧，货轮早就到那不勒斯港了。合同规定是到港付款。”

沈万全对马经理说：“你赶紧跟对方联系一下，查查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马经理说了一声“好”，又走了出去。

沈万全又转过身来，看着财务总监问道：“现在集团账户上，还有什么头寸可调？”

“最近资金占用比较厉害，流动资金账户基本空了。”财务总监小心地答道。

沈万全陷入了沉思。

财务总监见状，补了一句：“不过……”

沈万全像是抓住了救命稻草，盯着他：“不过什么？”

财务总监迟疑了一下，告诉沈万全说，有笔应付款，是集团董事会决定划给科研中心，用来购买彩丝技术和设备的。合同付款时间还没到，如果调调头寸的话还是可以的，只不过是欧元。

沈万全一听，如释重负，一拍大腿说：“是啊，我怎么忘了这个茬呢？就它了，你马上把它转换成人民币，不管汇率多少，马上兑换！”

财务总监感到有点为难，说：“可是，万家副总那边，是不是要先打个招呼？”

沈万全不耐烦地冲他挥了挥手：“那是我的事，你别管了。快去，越快越好！”

财务总监立刻朝门外走去。

沈万全突然想起什么，叫住他：“等等，刚才说的这些事要保密，特别是不要告诉董事长。明白吗？”

财务总监似乎有点犹豫，但还是点了点头，说：“我知道了。”

财务总监走后，沈万全眯眼养了一会神。这几天他的右眼皮老是不停地跳，照民间“左眼跳财，右眼跳灾”的说法，这不是什么好兆头。作为沈氏集团实际上的当家人，他心里清楚得很，这几年企业的日子并不那么好过，沈氏集团表面上看来风风光光，实际上早已潜伏着许多危机。为了拆东墙补西墙，他时常疲于奔命。这回期货市场的损失实在是不小，他得想想，这事该怎么向父亲也就是集团的董事长沈百弦交代，怎么向董事会交代。

没过多大一会，马经理回来了，一副气急败坏的模样。

他有点气喘吁吁地说：“沈总，真出事了！”

沈万全睁开眼，面露愠色：“怎么回事？”

马经理将一份传真交给他说：“沈总，你自己看。”

沈万全接过传真，紧张地看着。不看不要紧，这一看，他也惊出了一身冷汗。原来这个传真来自意大利，在意大利的那不勒斯港，来自中国的两千多个集装箱突然被扣，其中八百多个集装箱扣押在港区，还有一千两百多个集装箱尚未进入港口就被冻结入港手续，滞留在港口，进不得也退不出。“中国制造”再度遭遇贸易壁垒，相关出口企业遭受重大打击。沈氏集团的那船货不幸也陷入其中，难怪那笔货款至今也到不了账。

两道保险全都失灵，这是沈万全万万也没有想到的。

马经理紧皱着眉头，哀叹一声：“这可真是雪上加霜啊！”

沈万全的眼睛盯着那份传真，半天没有回过神来，他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好一会儿，他才转过头问马经理：“你们请的那家清关公司到底做了什么手脚？”

马经理有些惶恐，小声地说：“不是很清楚，可能还是老一套，在清关时高价低报，或者虚报。”

沈万全听了，不禁怒从心起。他早就跟马经理说过，那家公司靠不住，可马经理他们总说那家公司有办法，上上下下都能搞定。沈万全大怒骂道：“搞定搞定！这下好了，不光没搞定，还搞死了！”

“没办法，主要是进口商想少缴点税，总是要求我们这方面提供尽可能低的报关发票。”马经理感觉脊梁骨直冒冷气，但还是小心地辩解着。

沈万全不听他的辩解，继续训斥道：“我们的产品价位本来就低，当地产品的制造商早就盯住我们不放了。你还把报关价格再往下压，那不等于请人家来反你的‘倾销’吗？”

马经理有些畏惧地抬头看了沈万全一眼，口里嗫嚅着：“可是这一回查出的，不光是清关方面的问题，还有傍名牌和仿冒名牌的问题。”

这话击中了沈万全的软肋。在傍名牌和仿冒名牌的问题上，他也是做过不少手脚的。他不再说什么，但脸色十分阴沉。

马经理站在一边，有点不知所措，但觉得还有话没说完，就硬着头皮说：“这个单子分三批发货。装运第二批货的船十天离港，正开往那边。另外，第三批货也该发了。沈总你看……”

沈万全想了想，对马经理说：“这样吧，那不勒斯那边，想法子找人再疏通一下，看还有没有什么办法。已经发出的，想追也追不回来了，听天由命吧。没发的那些，就不要发了。”

“嗯，只是……”马经理欲言又止，犹豫了一下，还是说了出来，“只是货款恐怕一时半会是难以收回了。”

沈万全听了，像是一下子被人抽了筋，筋疲力尽地靠在椅背上。

马经理见状，上前讨好地说：“幸亏还有彩丝中心的那笔钱救急，不然……”

“我现在需要的，可不单单是救急啊！”沈万全叹道。

马经理疑惑地问：“那是什么？”

沈万全不满地瞪了马经理一眼，然后从牙齿缝中狠狠地迸出两个字：“救命！”

上午八点到十点是医院病房例行的查房时间，可沈百弦的病房里却空无一人。小护士里里外外找遍了，就是未见病人的踪影。

沈百弦家的老保姆沈妈端着一个搪瓷锅进来，见状，问：“你在找什么？”

“你看到董事长了吗？”护士问。

“没有啊，我刚来。”沈妈说。

护士看见沈妈手中的搪瓷锅，好奇地问道：“这是什么？”

沈妈欲掩饰：“这……”

护士手快，一伸手已经揭开了锅盖。搪瓷锅里是一锅鸡汤，上面漂浮着厚厚的一层油。护士有点不高兴了，嘴巴也快了起来：“怎么又是这么油的东西呀？不是说过了吗，马上就要手术了，不好吃得太油腻！”

沈妈叹了口气说：“唉，你不知道啊，老先生他偏偏就喜欢吃些荤腥。三顿吃不到，他会馋得像热锅上的蚂蚁！”

一句话点醒了护士，她把手一拍，说道：“哎呀！糟了，董事长一定是跑到外头找吃的去了！”

没错，沈百弦此刻正坐在医院对面的一家小酒店里啃着一只猪蹄。当小护士和沈妈找来的时候，只看见穿着条纹病号服的沈百弦，满手满嘴都是油。

护士气急了：“我的老天，你怎么跑到这里来了！”

沈百弦的目光盯着挂在墙上的一台电视机的荧屏，只是抬起油乎乎的手指，示意小护士不要打扰。

电视机里播着一条新闻，画面正是沈氏集团茧站前那闹哄哄的场面和拥堵不堪的运河河道。播音员说：“今天上午，运河钱塘镇段发生严重的河道交通阻塞，造成数百条船只不能正常通行，原因是某集团在收购蚕茧当中给蚕农打白条造成混乱，许多船只拥堵在这里迟迟疏散不了……”

看着电视，沈百弦的脸色渐渐地凝重起来。他的直觉告诉他，钱塘镇出事了，他的沈氏集团出事了，而且不是小事，很可能危及他本人历经艰辛打下的事业根基。

沈妈叫了一声：“老先生！”

沈百弦看了一眼沈妈，对她说：“打个电话，叫他们来车接我。”

沈妈不解地问：“做什么？”

“我要回趟钱塘镇。”沈百弦说。

护士一惊，说：“董事长，明天就要手术了啊！”

“手术？改期吧。”沈百弦若无其事地说。

“这恐怕不行吧？”护士急了。

沈百弦淡淡一笑，看了她一眼说：“小同志，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是不行的。”

之江商人素来以嗅觉灵敏而著称。之江电视台的那则关于运河河道发生交通阻塞的消息，不仅惊动了沈百弦，也惊动了其他从事丝绸产业的商人。

钱塘镇位于苏浙两省交界地带，周边几个分属于浙江和江苏的县市，自古以来就是著名的丝绸产地。此前许多年，为了争夺丝绸业的主要原料——蚕茧，就发生过不少争斗。最近几年，沈氏集团借助于其在钱塘镇的龙头老大地位，以订单的形式几乎垄断了本镇的蚕茧收购，其他企业只得到其他地方寻找货源。这回一听说沈氏集团因为拿不出现款就打白条，引起蚕农不满，便纷纷打起了前来收茧的主意。于是，运河边的国道上便出现了一辆接着一辆的空卡车。每辆卡车的车厢里都放着一台大磅秤，每辆卡车都开足马力向着钱塘镇驶来。

这么多的空卡车向钱塘镇方向开去，自然引起了刘常树的注意。

刘常树是钱塘镇汇龙集团的董事长，也是从小和沈万家一起长大的“赤膊兄弟”，长着一副标准的农民企业家形象，面相聪明，身材富态，目光灵活，头脑机警。前几天他和助理王燕一起驾车外出，这会儿正驾驶着他的“大奔”在回镇的路上。

坐在副驾驶座位上的王燕显然也注意到了公路上这不同寻常的景象，她有些疑惑地问道：“刘总，今天怎么了？路上这么多卡车？”

刘常树用眼睛扫了一下那些奔驰的卡车，说：“嗯，好像都是空的，而且都往一个方向开。”

“像是去收购什么鲜货。”王燕还在打量着那些车子。

刘常树一笑：“王燕，你说说看，这个时候，什么鲜货上市了？”

“蚕茧啊，这个谁不知道啊。”王燕顺口答道。

刘常树又故作神秘地问道：“往这个方向去，哪里是蚕茧的最大码头？”

王燕意识到了什么，说：“刘总，你是说，这些车都是到我们钱塘镇收蚕茧的？”

刘常树又一笑：“这还用问吗？用脚指头想也想得出来啊。”

王燕还是有些疑惑，转头看了刘常树一眼，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又问道：“现在钱塘镇的蚕农，差不多都成了沈氏集团的订单户，连我们汇龙集团都很难插上一脚，这些外地车就是去了，也不可能收到茧子啊！”

刘常树打着方向盘，有点幸灾乐祸的样子，说：“无风不起浪，呵呵，沈氏集团在钱塘镇独领风骚二十多年，也该出点什么事了吧？”

是啊！好多年了，沈氏集团一直是钱塘镇的支柱企业。好像只要有沈百弦这棵大树在，沈氏集团这个龙头老大的地位就是理所当然雷打不动的。于是，刘常树的汇龙集团只能是屈居沈氏集团之下，做个“千年老二”。

回到钱塘镇，坐在汇龙集团办公室大班桌前，刘常树的心情好了许多。他的这